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聯絡人：筆路·瓦旦Biru·Watan
聯絡電話：(02)8995-3456 3108
傳真電話：(02)8521-1593
電子郵件：biru1997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政府民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300361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13I00P005749_1130036127_113D2018442-01.pdf、
113I00P005749_1130036127_113D2018443-01.pdf、
113I00P005749_1130036127_113D2018444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辦理「113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實施計畫」及「113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實施計畫」，請貴機關（單位）協助公告周知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3年7月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77368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旨揭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來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，請協助轉知課程訊息，並惠允參與研習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、113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動組織、113年度原住民族語言學習中心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